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5

電子郵件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854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40085432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4008543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「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  
金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114年9月1日(114)一貫道  
財字第0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，電話：  
(07)3381229，傳真：(07)3332184。

三、副本抄送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，有關申請人之相關  
資料僅限本案獎助學金申請相關事宜使用，請確實依個人  
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檢附該功德會原函影本及申請單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